

大好时光忙些啥

◎ 于宁 著

理／论／随／笔／丛／书

学习出版社

大坂市米米酒|和

全日本

香濃風味

理论随笔丛书

大好时光忙些啥

于宁著

学习出版社

版式设计:张培英

责任校对:燕桂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好时光忙些啥/于宁著. —北京:学习出版社,
1997. 10

(理论随笔丛书)

ISBN 7-80116-119-X

I. 大… II. 于… III. 社会科学-随笔-作品集
IV. C53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22327 号

大好时光忙些啥

于宁著

学习出版社出版发行

(邮政编码:100806 北京市西长安街5号)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印刷集团总公司印刷

850×1092 毫米 1/32 6.875 印张 132 千字

1997 年 10 月第 1 版 199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116-119-X/D·70

定价:10.00 元

前 言

献给读者朋友的这本小册子，汇集了笔者近十多年来所写的一部分思想评论作品，内容涉及思想政治修养、改进思想作风和工作作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倡导文明新风等方面。其中绝大多数是在人民日报上以新闻评论的形式发表的，因而有较强的新闻性和政论性。

承蒙学习出版社把我这些粗浅的、不少是急就章的作品列入理论随笔丛书，我十分感戴，亦十分惶恐。读者一看就明白，我自己更清

前 言

楚，倘论“对现实问题的理论思考”，本书所收作品是远不够格的，不过是对现实问题的直接评说罢了，这种评说距离“理论思考”还相去甚远。如果我的这些作品能为读者提供一点“理论思考”的参考材料，则心稍安矣。评说中不妥、不当之处，恳请读者朋友们不吝赐教。

于 宁

1997年10月

目 录

开展积极的思想斗争	(1)
“沉滓泛起”的后面	(5)
从范熊熊到庄惜英	(8)
“浅水大鲨鱼”生存条件析	(11)
共产党员要有坚定的信念	(14)
应当揭穿的“秘密”	(19)
诤友可贵	(22)
搬开“干扰源”	(24)
两首“多”字歌	(26)
党风和家风	(29)
不能再拖了!	(33)
“左”的偏见助长了“内耗”	(36)
给脑力劳动应有的报酬	(38)

后天下之富而富·····	(40)
迟发的议论·····	(44)
大好时光忙些啥? ·····	(47)
应当减少的“曲线” ·····	(49)
治假要下真功夫·····	(52)
领导者更要讲风格·····	(55)
“应付上边”也是歪风 ·····	(58)
“杜财神”的发迹和落网	
说明了什么? ·····	(61)
如实反映情况·····	(64)
不可滥用“批判” ·····	(67)
基层欢迎“田家英” ·····	(70)
要有务实的作风·····	(73)
莫待失去方知珍惜·····	(77)
谁为勇士解忧愁? ·····	(81)
“义演”不义 ·····	(84)
企业家的远见卓识·····	(87)
丧事还是要简办·····	(90)
《“垃圾故事”》感言 ·····	(93)
驳“‘三陪’有理”论·····	(96)
刹住乱建庙宇风·····	(99)
穷变富与富帮穷·····	(102)
坚持操守不是保守·····	(105)
谈“实惠” ·····	(109)
不屈的辉煌·····	(112)

现代企业与传统文化·····	(115)
养狗、爆竹及其他·····	(119)
说说“有钱请客，无钱订报”·····	(123)
把温暖送进千家万户·····	(126)
“政者，正也”·····	(129)
以人为镜·····	(132)
话说“特别是……”·····	(135)
可敬的“志愿者”·····	(138)
“背负着民族的希望”·····	(141)
把“四自”和“三严” 紧密结合起来·····	(144)
戒“盈”·····	(147)
防“诱”·····	(150)
乐在“负重奋进”中·····	(153)
监督也要想实招·····	(156)
高唱国歌向前进·····	(159)
“人民爱”与“爱人民”·····	(162)
双休日怎么过？·····	(165)
论潇洒·····	(168)
说徐虎 道润五·····	(173)
天坛公园二月兰·····	(176)
真正的知音在哪里？·····	(178)
“批评的武器一定不能丢”·····	(181)
双休正好览群书·····	(184)
伟人的“特质”·····	(187)

落实与老实·····	(191)
人民的爱戴是真正的丰碑·····	(194)
论谋势·····	(197)
“三落三起”见风范·····	(201)
七月一日：双庆日·····	(205)
努力创造积极探索的风气·····	(209)

开展积极的思想斗争

改变思想战线领导的涣散软弱状态，就要开展必要的批评和自我批评，进行适当的正常的思想斗争。但是有些同志很怕听到开展批评、开展思想斗争，特别是听到要批评自由化倾向，更是“谈批色变”。这是一种不健康的思想情绪。

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形呢？主要还是因为我们曾长期处在“左”的思想指导下，政治生活不正常，往往把同志当成敌人来整。特别在十年动乱期间，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更是以整人、害人为能事。不少同志深受其害，至今余痛未消，余悸犹存。还有些同志由于过去错批过别人，不愿重犯过去的错误。这是可以理解的。

但是，我们现在所说的思想斗争，同过去那种过火的斗争从内容到方式都有原则的区别。我们要防止过火的斗争，但决不能取消正常的思想斗争，正常的批评和自我批评。没有正常的思想斗争，工作就不能前进。当前思想工作所以存在软弱涣散状态，就是由

于缺乏正常的思想斗争。

所谓正常的思想斗争或批评和自我批评，就是说：第一，要有团结的愿望，有治病救人的好心，不是一棍子把人打死。第二，批评要实事求是，不要抓住一点、不及其余，添枝加叶、任意夸大。第三，要入情入理，以理服人，不要以势压人。第四，要讲究方法、方式。当然，正常的思想斗争还应当包括：允许反批评；允许被批评的同志有一个认识错误的过程；不强迫作检讨。

《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在讲到发扬党内民主、正确对待不同意见的时候，明确规定：“要严格执行不抓辫子、不扣帽子、不打棍子的‘三不主义’。所谓不抓辫子、不扣帽子、不打棍子，就是禁止任意夸大一个人的错误，罗织成为罪状，并给予政治上、组织上的打击甚至迫害。”这就把正常的批评和打棍子之类的错误批评之间的界限划分得清清楚楚。

延安整风时期，我们党就是这样开展思想斗争的，取得了很好的效果。三中全会以来，我们继承、发扬了延安整风的优良传统，正常的思想斗争实际上一天也没有停止过，包括批判“两个凡是”的错误观点和批评不正之风。今天，批评“左”的错误、批评不正之风，大多数人是不会有什么害怕和反感了。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错误倾向开展批评，又有什么可怕的呢？我们采取同样的态度，同样的方针，有《准则》的规定可作依据，有过去几年处理思想问题的榜样可以遵

循，不搞运动，不搞围攻，不去整人，着重澄清思想，以理服人，实在是丝毫没有叫人害怕的地方。党中央一再声明：三中全会以来，党的方针是一贯的，党对文艺、文化、学术、知识分子的方针也是一贯的，没有、不会有、也不允许有什么反复。我们对这一点应该坚信不疑。

近几年，党中央在批评自由化倾向时一直坚决地执行了这条方针。对于写了有严重缺点或错误的文章和作品的同志，中央领导同志总是从爱护的观点出发，既严肃地指出他们的错误，又热情地给他们指明前进的方向，真是苦口婆心，语重心长。虽然有的作品错误比较严重，但是并没有一个作者被打成右派。这是事实，我们总该相信，总该放心了吧！

当然，多年过火斗争造成的恶果，一方面是许多同志既不愿自我批评，也不敢开展批评；另一方面，也确实有极少数同志习惯于过去那套作法，一提思想斗争，自觉不自觉地夸大别人的错误，想搞点压服。前一种倾向是主要的，当前应当着重解决。后一种倾向，也要注意防止。如果不及时防止和纠正后一种倾向，也不利于纠正前一种倾向，实际上也妨碍着正常的批评和自我批评的开展。

在正常的思想斗争中受到批评的同志，要注意提高自己的认识、端正自己的态度。害怕、反感、无所谓的情绪，都要不得。须知，一切正确的、善意的批评，正是对一个人最大的爱护和帮助。我们看到有这

样两种人：一种人虽然写过有严重缺点的作品，但是由于能够正确对待批评，后来终于写出了优秀作品；另一种人虽然写过较好的作品，但是由于不能正确对待批评，结果写出了有更严重错误的作品。这两种态度中，哪一种于人民于自己更有利，不是显而易见吗？

(1981. 11. 26)

“沉滓泛起”的后面

骗取“中国糠醛研究所所长”头衔的大骗子陈梦虢，曾经因伪造历史、欺骗组织、乱搞男女关系等问题，被劳动教养五年。

被称为“汽车大王”的安阳倒卖汽车大案主犯陈希海，曾经因犯贪污罪和道德败坏，两次被逮捕法办，开除公职。

从黑龙江骗到广东，诈骗国家、集体和个人财物折款 2.8 万多元的于天章，曾经因诈骗活动被判过 20 年徒刑。

有些同志，看到这些大案的主犯早有前科，不禁惊呼“沉滓泛起”。

其实，这种说法并不恰当。早年误入歧途，经过劳教或劳改，终于走上新岸的同志，终究是多数。对于他们，社会应给予更多的温暖，岂可以“沉滓”视之？至于极少数人恶习不改，继续犯罪，那是有的，其原因却很值得深思。

毫无疑问，这些人有一套“泛起术”：或者打着

“办科研、搞四化”的幌子，骗取支持；或者冒充“老干部”或“老干部”的亲属，招摇撞骗；或者以“搞活经济”为名，混水摸鱼……

然而，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国家毕竟不是冒险家的乐园。“沉滓”之所以能够泛起，更重要的是由于有些党员、干部自觉或不自觉地为他们创造了条件，提供了方便，开放了绿灯。

据统计，同于天章诈骗案有牵连的干部共 23 人，其中地师级干部 2 人，县团级干部 5 人。在“汽车大王”一案中触犯党纪国法的有国家干部 95 人，共产党员 78 人。与陈梦虢诈骗案牵连的司局级以上干部 14 人，还有社会知名人士。

为什么会有这么多的党员、干部上当受骗，甚至被拉下水呢？

一种人是头脑糊涂，以为既然阶级矛盾已经不是主要矛盾，阶级斗争也就不存在了，因而解除了思想武装，听“建设四化”的美言便信以为真，见“老干部”的招牌便肃然起敬，不问来路，不辨真伪，被坏人利用了还不知道。

另一种人并不是受蒙蔽的，甚至对那些犯罪分子的非法活动也有所察觉。可是，由于或者得过他们的某种好处，或者认为他们是神通广大的“能人”，明明知其不可，却要委以重任，给予种种方便，即使发现他们在从事非法活动，也听之任之，成为他们的后台和保护伞。

还有一种人完全是为了谋取个人私利，与这些犯罪分子互相勾结、串通一气的。你看，同这些“能人”拉上关系，子女就业问题不是解决了吗？宽敞舒适的住宅不是住上了吗？收录机、电视机等等不是送上门来了吗？甚至大把大把的钞票也可以轻而易举地弄到手。什么党的原则、人民的利益、国家的前途，早就抛到九霄云外去了。于是，“共产党的干部”便成了与“沉滓”搅在一起的新垃圾。

如果说，当那些受过党纪国法制裁的人重新走上犯罪道路的时候，还是心有余悸，畏首畏尾的话，那么由于得到上述几种人的庇护、支持，他们的胆子、胃口就越来越大，活动能量也越来越大，终于在我国经济生活中掀起了一股恶浪。

时代的潮流在前进，难免会有这样那样的沉滓泛起。这并不可怕。可怕的是我们的干部丧失警惕、香臭不分，甚至同流合污、推波助澜。事实一再说明，“和平演变”的主要危险不是来自别的方面，而是来自我们党内不坚定分子的腐化变质。

这才是值得我们警惕的！

(1982. 4. 8)